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QC-2025042815G，（环科院科普展示厅布展沙盘配套、多媒体智能化控制展览服务项目）的磋商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承接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环科院科普展示厅布展沙盘配套、多媒体智能化控制展览服务项目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南京东邦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17.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31.85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南京东邦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16日

